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07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
大队
(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
(本级)

(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结合鹿泉区实际情况，研判火灾形势，组织召开消防工作会议，部署调度重点消防工作。

2.组织开展日常防火工作，推动我区各部门各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提高社会群众消防法制观念、消防安全意识和火灾防控水平；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全民安全意识。

3.积极开展消防人员的岗位练兵活动，进行消防技术训练和灭火救援演习，并有效配备消防设施、器材，妥善维护、保养，使之处于良好状态，提高灭火救援作战水平，完成好灭火救援和各项消防安全保卫任务。

4.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推动相关部门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督促相关单位认真落实消防法规、政策，消除火灾隐患。

5.加强政治教育，不断提高消防员的觉悟，保证消防员在政治上永远合格。队伍管理教育是一项综合性的科学，既要严格按照条令条例管理，又要加强有力的思想政治的工作，认真的开展消防职业道德教育，落实教育内容、改进教学方法，确保消防员思想稳定。认真进行“执法为民”教育，使每个消防员都牢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认真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消防灭火执勤和抢险救援的神圣职责，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6.火灾形势持续平稳。通过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提高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夯实城镇、农村、社区火灾防控基础，遏制较大以上火灾事故，坚决防止重特大火灾事故、杜绝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

7.应急救援水平进一步提升。确保紧急情况下第一时间保障到位。严格管理，科学练兵，加强业务训练和实战演练，提高实际灭火作战能力。在执勤备战方面，保证人员在位率。无论是平时或是节假日，严格按条令条例有关规定办理。保证车辆、器材装备完整好用。严格按照车辆、器材检查保养的有关规定，始终保持车辆器材的完整好用。加强学习，使消防员明确各自的值班职责，增强责任意识。

8.进一步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按照要求新、改、扩建消防站，消防装备结构进一步优化。更新消防车，特勤装备、灭火救援攻坚组装备、综合应急救援队装备、个人防护装备全部达标。

9.加强派出所消防监督执法规范化建设力度。加大对派出所消防民警的培训力度、对派出所消防工作的检查指导力度，充分发挥派出所在“九小场所”整治及农村、社区消防工作中的监督指导作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部门名称）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部门名称）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64,27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8,70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6,818.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05,25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4,033,499.1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64,273.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664,273.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664,273.14	总计	62	26,664,273.1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64, 273.14	26,664, 273.1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08,700 .00	908,700 .00					
20805	行政事 业单位养 老支出	908,700 .00	908,700 .00					
2080505	机关事 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 出	908,700 .00	908,700 .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816,818 .00	816,818 .0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816,818 .00	816,818 .00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816,818 .00	816,818 .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905,256 .00	905,256 .0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905,256 .00	905,256 .0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905,256 .00	905,256 .00					
224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24,033, 499.14	24,033, 499.14					
22402	消防救援 事务	24,033, 499.14	24,033, 499.14					
2240201	行政运 行	16,772, 999.14	16,772, 999.1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575,900.00	4,575,90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助事务支出	2,684,600.00	2,684,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64,273.14	26,664,27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6,818.00	816,81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6,818.00	816,818.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6,818.00	816,8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256.00	905,2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5,256.00	905,25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5,256.00	905,25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033,499.14	24,033,499.14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4,033,499.14	24,033,499.14				
2240201	行政运行	16,772,999.14	16,772,999.1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575,90 0.00	4,575,9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 救援事务支出	2,684,60 0.00	2,684,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64,27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8,700.00	908,70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6,800.00	816,80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5,300.00	905,30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9,471,600.00	29,471,6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64,273.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664,273.14	26,664,273.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664,273.14	总计	64	26,664,273.14	26,664,273.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664,273. 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6,818.00	816,81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6,818.00	816,818.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6,818.00	816,8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256.00	905,2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5,256.00	905,25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5,256.00	905,25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033,499. 14	16,772,999. 14	7,260,500. 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4,033,499. 14	16,772,999. 14	
2240201	行政运行	16,772,999. 14	16,772,999. 1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575,900.0 0		4,575,900. 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2,684,600.0 0		2,684,600. 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64,273.14	26,664,27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8,700.00	908,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6,818.00	816,81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6,818.00	816,818.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6,818.00	816,8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256.00	905,2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5,256.00	905,25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5,256.00	905,25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033,499.14	24,033,499.14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4,033,499.14	24,033,499.14				
2240201	行政运行	16,772,999.14	16,772,999.1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575,90 0.00	4,575,9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 救援事务支出	2,684,60 0.00	2,684,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本
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
(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消防救援(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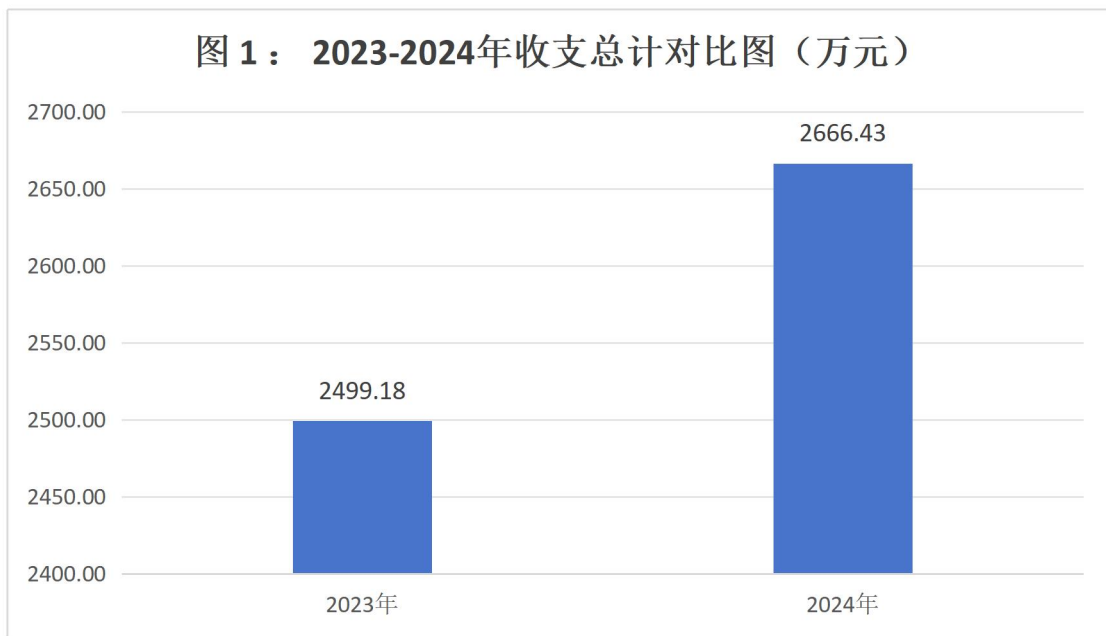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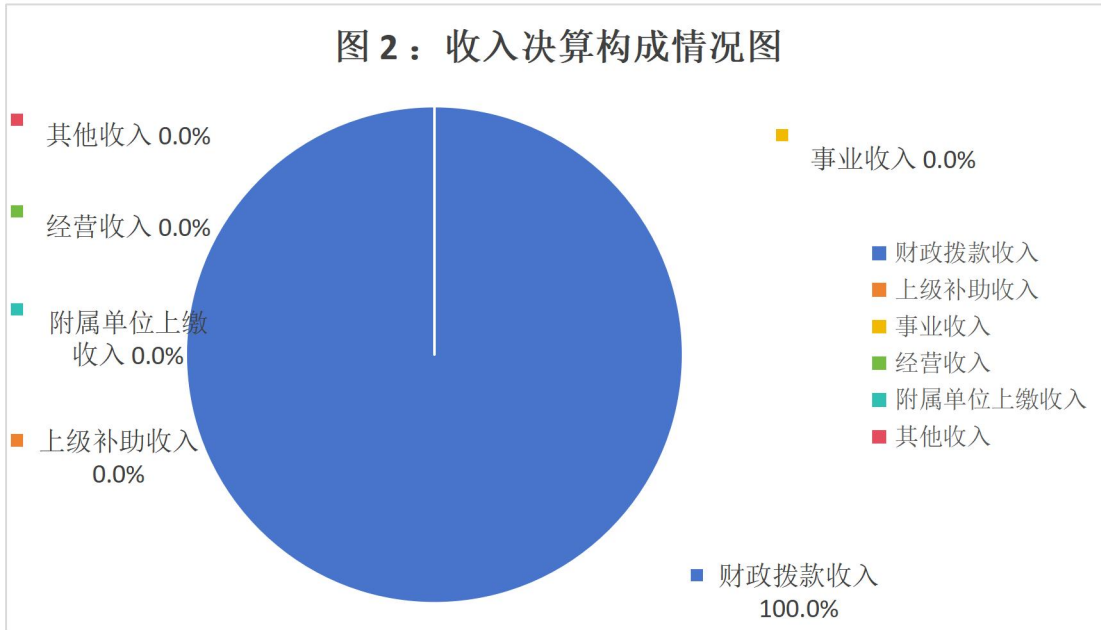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为 2666.4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67.25 万元，上升 6.7%，主要原因是按照大队需求，每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66.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66.43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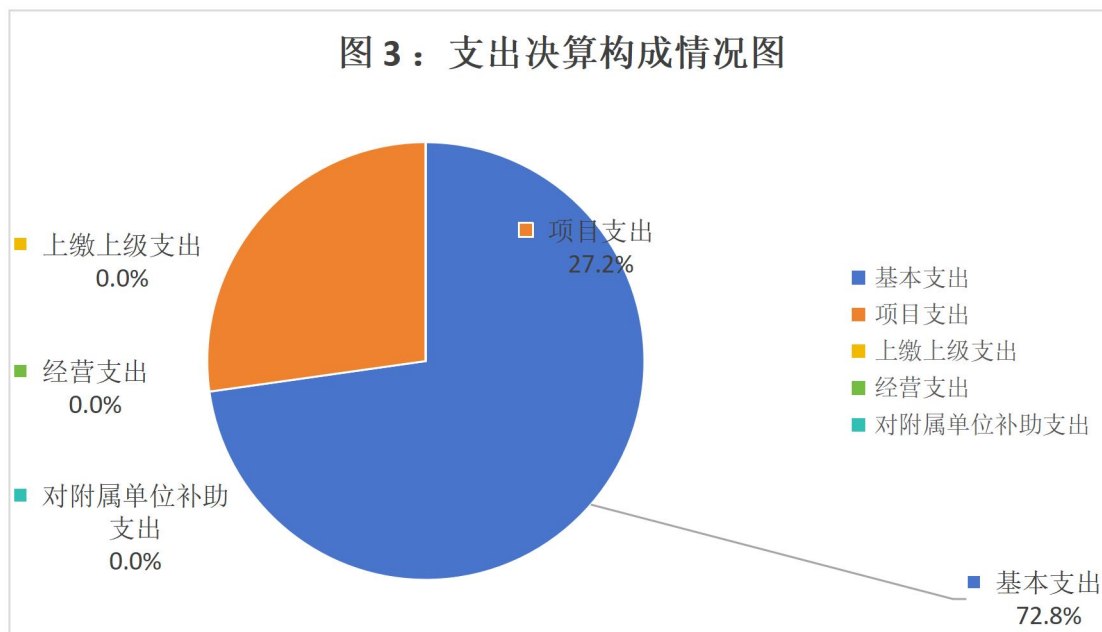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66.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40.38 万元，占 72.8%；项目支出 726.05 万元，占 27.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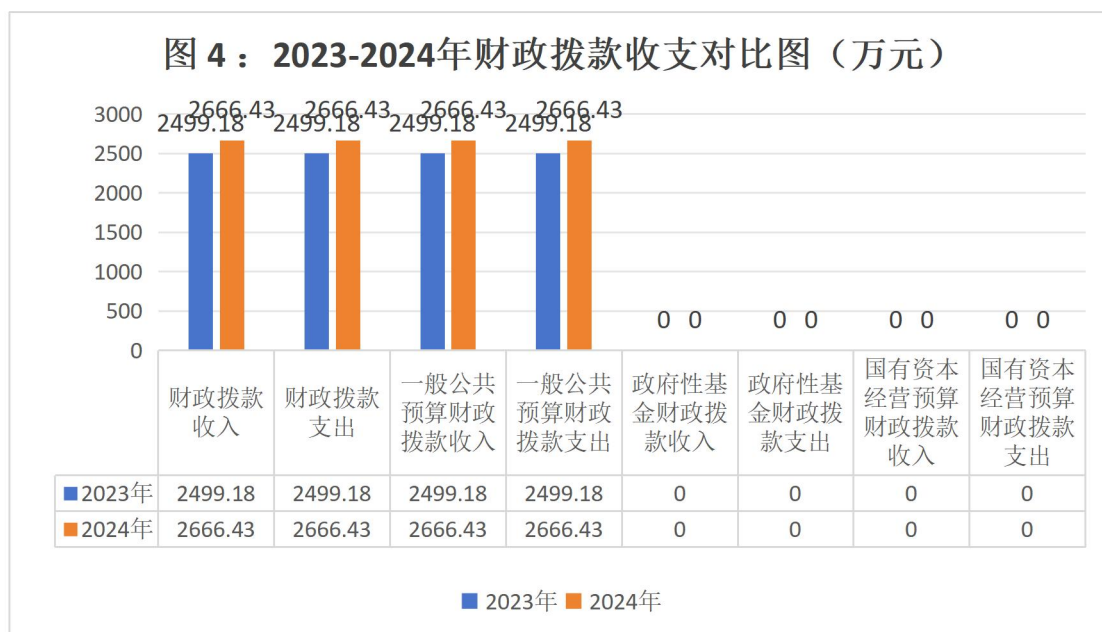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666.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67.25 万元，增加 6.7%，主要原因是按照大队需求，每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66.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7.25 万元，增加 6.7%，主要原因是按照大队需求，每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2666.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7.25 万元，增加 6.7%，主要原因是按照大队需求，每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66.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7.25 万元,增加 6.7%, 主要原因是按照大队需求, 每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 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本年支出 2666.4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67.25 万元, 增加 6.7%, 主要原因是按照大队需求, 每年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 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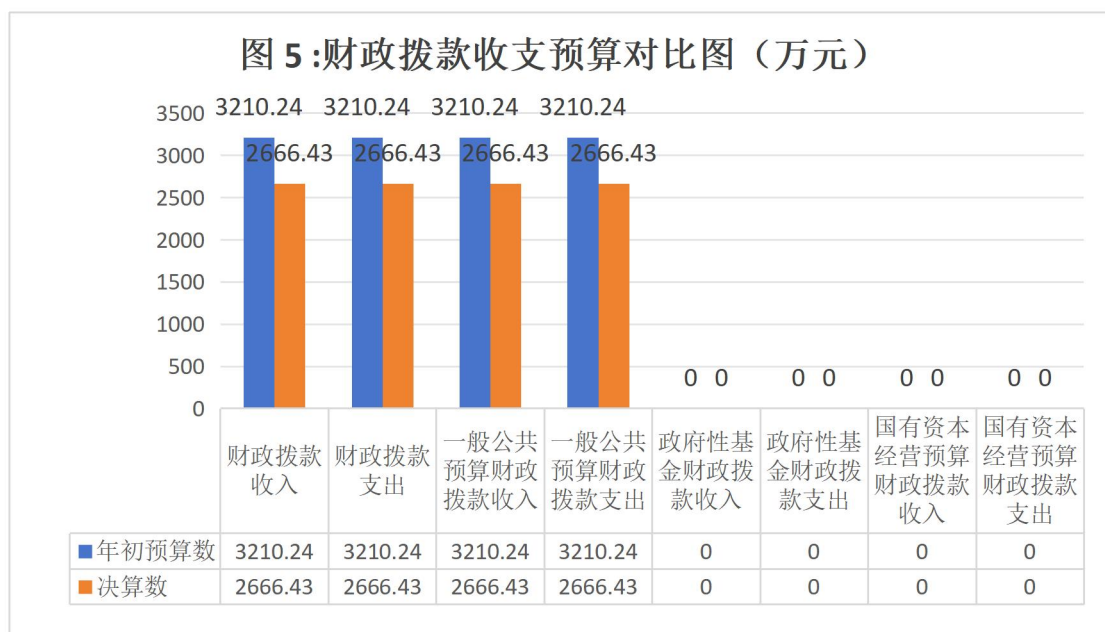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66.43 万元，预算批复为 3210.24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调整数，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66.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0.87 万元，占 3.4%；卫生健康（类）支出 81.68 万元，占 3.1%；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90.53 万元，占 3.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403.35 万元，占 91%；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

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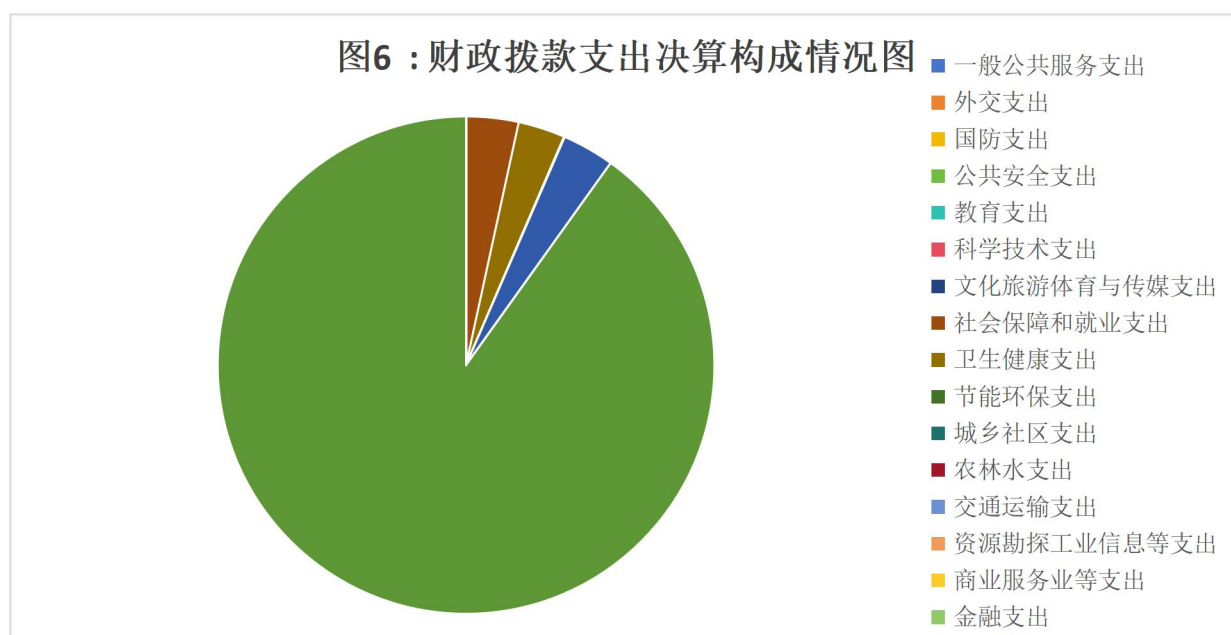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00 万元，占 0.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40.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98.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41.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无此项费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行政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比上年增加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82.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9个，涉及资金782.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消防装备维修保障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的实施形成了较好的成果,保障了我局正常工作运转。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等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9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666.43万元,执行数为2666.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如:山前大道一级消防站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山前大道一级消防站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4万元,执行数为1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山前大道一级消防站建设项目能有效解决鹿泉区北片无消防站缺陷,提升灭火出动效率,使城区北片火灾灭火救援中提升到场时限,有效扑救初起火灾,为我区经济安全保驾护航。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发现,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存在一定不足,绩效目标表述不够清晰准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容易产生理解偏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完整,部分指标未能充分反映项目实际成效。

产生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在于,一是对绩效目标设定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前期调研和论证不够充分;二是缺乏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设定方法和经验,在指标选取和标准制定上存在随意性;

三是与业务股室沟通协调不足，未能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1. 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加强对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知识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充分与业务股室沟通，确保目标清晰准确、指标全面完整、标准科学合理。

2. 加强项目管理：针对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深入分析原因，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与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同时，建立项目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项目内容和资金安排。

3.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流程，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与审核，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完善资金使用台账，做到账目清晰、记录完整。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从评价情况看，整体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